

本期摘要

迄今(2005)年6月15日止，專利合作條約(PCT)共有127個締約國，該條約將於2005年9月15日對第127個締約國阿拉伯利比亞民衆國生效。

歐洲議會2005年7月6日於二讀會中否決執委會所提有關授予電腦軟體發明專利權之指令案（Software Patent Directive）。另西班牙內閣會議2005年4月15日通過司法部提出之「擴大智慧及工業財產權保護措施和明定執行各項共同體規章之補充性訴訟準則法」草案。

根據布希總統2005年4月27日簽署生效的「家庭娛樂暨著作權法案」，利用檔案交換（P2P）在網路上散佈尚未公開上映的電影，最高可面臨三年刑期。而美國聯邦最高法院於2005年6月27日一致裁決，如果提供網際網路檔案分享(file-sharing)服務的公司，鼓勵其用戶不付費在網路上交換有版權的歌曲、電影和電視節目，須負法律責任。

日本於2005年5月29日擬定的「智慧財產推動計畫2005」草案中所載之「防止仿冒品暨盜版品全球擴散條約」，將賦予簽約國禁止輸出或通過仿冒品之義務，日本並擬於G8高峰會倡議該條約。另經產省於2004年8月31日設立的「仿冒暨盜版品對策政府總合窗口」，將與各相關省廳、駐外使領館及日本貿易振興機構（JETRO）等密切連繫，以個案處理、一次完成之方式因應。此外，東京高等法院於2005年3月31日判決”MMO Japan Ltd.”公司必須終止先前所提供的音樂檔案交換服務，並確認該公司及其負責人侵犯著作權，並應支付損害賠償金。

除上述國際重要智財權動態外，大陸重要智財權動態，例如(1)大陸於2005年4月21日發表《中國知識產權保護的新進展》白皮書。這是自1994年以來大陸第二次發表關於知識產權保護的白皮書。(2)自2005年7月15日起施行「地理標誌產品保護規定」。(3)大陸人民法院自2001年7月依法開始在審判中認定馳名商標，截至今(2005)年4月以來，共認定29件馳名商標，其中6件的權利人是國外當事人。(4)2005年5月30日起施行「互聯網著作權行政保護辦法」，內容包括主要規範的對象、互聯網著作權行政保護中的通知及反通知、行政法律責任、對嚴重違法行為的處理及互聯網接入服務提供者有配合行政執法的義務等事項。(5)國家工商總局公平交易局於2005年5月27日發佈「關於開展打擊利用網路從事不正當競爭行為執法活動的通知(6)大陸最高人民法院2004年12月6日關於在專利侵權訴訟中能否直接裁判涉案專利屬於從屬專利或者重複授權專利問題的解釋函(7)大陸最高人民法院2005年5月16日就專利訴訟的幾個問題做出答復，包括關於專利侵權判定標準的制定、專利無效請求導致的訴訟中止、法院裁判與專利復審委決定的銜接、專利權保護範圍的確定、專利訴訟中的技術鑒定及侵權損失賠償的計算等問題。

而國內重要智財權動態，包括(1)美國貿易代表署於本(94)年4月30日公布本年度「特別301條款」調查報告，將台灣列為「一般觀察名單」。(2)行政院於本(94)年4月22日核定提高網路仿冒盜版案檢舉及查獲獎金，並溯自同年3月30日起實施。(3)關稅總局九十四年六月一日修正發布「海關配合執行專利商標及著作權益保護措施作業要點」，內容包括『檢舉保護方式』、『權利人、權利人之被授權人、權利人之代理人、權利人團體提示或其他機關通報案件』及『海關於執行職務時，發現進出口貨物外觀顯有侵害商標權及著作權之嫌者』等之作業程序。(4)本(94)年6月15日公布「光碟管理條例」增訂第九條之一條文規定，製造專供輸出具有情色內容之預錄式光碟，如已取得外國權利人授權之證明文件，及輸出人具結未違反輸入國法令之規定者，得排除刑法第235條的適用，惟前述情色光碟，不得在國內散布、播送或販賣，如事業負責人違反規定經判決有罪確定者，主管機關得廢止其製造許可。(5)由智慧財產局規劃建置的「智慧財產培訓學院」已於本(94)年6月28日正式揭幕。(6)行政院農委會94年6月29日修正發布名稱及全文25條；原名稱：「植物種苗法施行細則」修正為「植物品種及種苗法施行細則」。(7)經濟部為支持國內民營企業因應國外企業國際專利權訴訟或其他具有相當於判決效力之程序，以利企業國外競爭，特於去(93)年訂定一年施行期間的「國內民營企業國際專利權訴訟貸款要點」，並於94年6月13日發布再續辦一年至明(95)年6月30日止。(8)智慧財產局研擬的「專利師法」草案，於94年6月1日召開第2次公聽會。(9)自94年5月20日起施行「專利程序審查基準」。(10)自本(94)年7月1日

起商標註冊申請可主張複數優先權。(11)智慧財產局簡政便民措施，包括設立「專利簡易業務快辦服務台」、試辦以e-mail方式傳遞專利年費繳納通知及加倍補繳通知、拋棄商標權毋庸繳回註冊證、增設「商品暨服務異動資料」與「不可列為商品或服務之名稱」網頁、自本(94)年7月20日起試辦為期三個月的「著作權授權資訊快速查詢服務台」。

本期專題報導，台積電上海有限公司公共事務暨法務總監謝福源博士，在其研擬的「智慧財產證券化之創新意義與發展趨勢」乙文中表示，智慧財產證券化目前雖然仍尚屬方興未艾之導入期階段，但在智慧財產證券化的最新實務發展趨勢上，卻已出現一值得注意的先收購資產再證券化的新趨勢現象。他並指出，權利金之資產品質愈佳，愈適合作為證券化之基礎資產，因此，授權人應在授權時，對被授權人之信用狀況、授權產品在市場之競爭力等與違約風險息息相關因素，嚴加評估審核，如此不僅可有效降低授權違約之風險，確保權利金收入，亦可為進一步證券化奠立良好基礎。

瀚斯寶麗公司智權部處長童沈源，去年圍由工作十多年之智慧局轉往科技業服務，並長期在學界兼任講授專利等智慧財產權保護課程，進入企業界後特由企業設計投資與智權申請角度，結合在公部門從事專利實務多年之經驗，從『以新式樣形式審查與實質審查雙軌制，有效地縮短專利取得期間』、『將新式樣專利改名為工業設計專利』、『擴張新式樣法定申請保護標的』、『圖面揭露應針對設計之實質』及『權利範圍應引進設計均等觀念，以最大之合理權利解讀為準』等層面，提出「由產業面論新式樣專利申請與保護」乙文，供大家指正。他希望本文能引起相關讀者對我國非主流之新式樣專利制度有所思考與關注，進而提出能對業界設計創新能力提昇之新制度。

工研院龍美安女士，則自『與貿易有關之智慧財產權協定(TRIPs)之相關規定』、『WTO杜哈回合談判』、『專利藥物相關的平行輸入、專利制度及藥物專利權人的市場策略等議題』及『美國及我國對專利藥物的權利限制』等角度探討「專利藥物權利限制法制研究」，並提出平行輸入及特許實施等相關議題之建議。

陳秉訓先生針對可專利性要件之產業利用性，以台北高等行政法院的近期判決，分析法院判決對於「不具產業利用性」之法律概念的影響。他表示，在我國判斷「產業利用性」的客體係「申請專利範圍」本身而非「專利說明書」，而「不具產業利用性」之因素包括(1)如果實施例所揭露之資訊無法使熟悉此技藝者實施「申請專利範圍」所保護的發明(2)如果實施例所揭露之資訊其本身缺乏足夠的實驗證據(3)如果申請專利範圍超過實施例所揭露的範圍及(4)如果實施例之功效係有疑問的；並認為這些因素可能和國際規範有所不符，不過新專利法的規定可望解決此問題。他希望透過「與生物技術有關之台北高等行政法院專利法判決研究—以發明專利之產業利用性為中心」乙文，引發專利法學界的討論，並提供專利實務界執行業務的參考。

目錄

國際資訊

- 阿拉伯利比亞民眾國加入PCT
- 歐洲議會二讀否決軟體專利指令
- 西班牙內閣會議通過擴大智慧財產權保護法草案
- 德國專利申請件數居歐洲之冠
- 青少年保護團體與唱片業者聯手宣導，下載音樂正確管道
- 布希總統簽署新法案打擊P2P的盜版電影
- 美最高法院判決P2P軟體公司須為侵權行為負責
- 日本擬定智慧財產權推動計畫草案
- 日擬於G8高峰會倡議「防止仿冒品·盜版擴散條約」
- 日本查禁海外仿冒現況
- 日本數位內容產業在中國等地調查盜版品，「CJ」表日本真品

- 東京高等法院判決音樂檔案分享服務侵害著作權
- 日本研擬成立網路有害資訊判定委員會
- 韓國將自本年7月份起加強因應網路著作權之侵犯行為
- 印度建立瑜珈資料庫
- 印尼與美國因智慧財產權問題導致貿易與投資受阻
- 亞太地區去(2004)年盜版率雖下降 盜版軟體總值卻攀升

大陸資訊

- 大陸2005年4月21日發表「中國知識產權保護的新進展」白皮書
- 大陸將制定知識產權策略
- 大陸地理標誌產品保護規定
- 大陸人民法院3年來認定馳名商標29件
- 大陸展開2005年名牌產品申報工作
- 大陸2005年5月30日起施行「互聯網著作權行政保護辦法」
- 關於開展打擊利用網路從事不正當競爭行為執法活動的通知
- 大陸最高法院關於在專利侵權訴訟中能否直接裁判
涉案專利屬於從屬專利或者重復授權專利問題的函
- 大陸最高法院就專利訴訟的幾個問題做出答復

國內資訊

- 經濟部對美將我國列名特別301「一般觀察名單」深感遺憾
- 我查緝盜版音樂CD 影音光碟成果已獲國際肯定
- 我查緝仿冒盜版日見成效
- 我提高網路仿冒盜版案檢舉及查獲獎金
- 海關配合執行專利商標及著作權益保護措施作業要點
- 新「光碟管理條例」公布施行
- 輸出之情色光碟應具結未違反輸入國法令之規定
- 「智慧財產培訓學院」揭幕運作
- 植物品種及種苗法施行細則94年6月29日修正施行
- 「國際專利權訴訟貸款」續辦一年至明(95)年上半年
- 專利師法草案第2次公聽會版本出爐
- 專利程序審查基準自本(94)年5月20日起施行
- 智慧局設立「專利簡易業務快辦服務台」
- 智慧局將試辦e-mail通知繳納專利年費
- 商標註冊申請可主張複數優先權
- 智慧局簡化商標權人拋棄商標權之作業方式
- 智慧局增設「商品暨服務異動資料」與
「不可列為商品或服務之名稱」網頁
- 智慧局成立「著作權授權資訊快速查詢服務台」
- 台灣各地方法院檢0察署智慧財產權案件
偵查收結及裁判確定情形(94年4、5、6月)
- 我國海關94年第2季查緝侵害智財權成果

專題報導

- 智慧財產證券化之創新意義與發展趨勢 / 謝福源
- 由產業面論新式樣專利申請與保護 / 童沈源

- 專利藥物權利限制法制研究 / 龍美安
- 與生物技術有關之台北高等行政法院專利法判決研究—
以發明專利之產業利用性為中心 / 陳秉訓